

证券代码：430112

证券简称：ST 弘祥隆

主办券商：中原证券

北京弘祥隆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2025 年半年度报告预计无法按期披露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预计无法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 会计师事务所聘请情况

公司是否已聘请会计师事务所：☐是 ☒否

（二） 预计无法在按期披露定期报告的原因

主要原因类别：

☒持续经营能力存疑

☒其他

公司近年来经营困难、人员流失，无法组织人员编制定期报告，未披露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 2024 年年度报告，预计也无法披露 2025 年半年度报告。

（三） 申请主动终止挂牌意向及进展

公司是否拟申请主动摘牌：☐是 ☒否

（四） 定期报告预计披露日期：预计无法披露

（五） 应对措施

公司股票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二、 风险提示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挂牌公司出现未在法定期限内披露年

度报告或中期报告，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或改正的，全国股转公司将终止其股票挂牌。

公司股票因前期出现重大风险事件已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起开始停牌，公司因未在 2024 年 8 月 30 日前披露 2024 年半年度报告，且自法定期限届满之日起两个月内仍未披露，已触发强制终止挂牌情形，公司存在终止股票挂牌的风险。

三、 咨询信息

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，公司接受投资者咨询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：

联系人：江玉龙

联系电话：13381177769

邮箱：134648@sina.com

北京弘祥隆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8 月 22 日